

证券代码：874009

证券简称：杭化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浙江杭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009	杭化科技	2023 年 11 月 2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伟业路 166 号浙江杭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拟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终止双方已签署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并拟就此事项签署相关协议，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根据《合同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由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就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事宜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确保工作顺利完成，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备案材料，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本次授权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浙江杭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英 联系电话：0572-828525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杭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杭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